

教育部在线教育研究中心

在线教育研究基金（全通教育）2017年度课题申报通知

为了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促进教育教学模式创新，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教育部在线教育研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特设立在线教育研究基金（全通教育）（以下简称基金）。中心现开展基金2017年度课题申报工作，旨在使其服务于我国在线教育战略规划、政策制定和实践探索，服务于提升教育现代化水平。

一、课题分类及资助金额

1. 重点课题：期限一般为2年；每项资助金额一般为10万元(不包含)—20万元人民币（包含）。
2. 一般课题：期限一般为1年；每项资助金额为10万元人民币以下（包含）。

二、课题申请对象

重点课题申请人需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一般课题申请人需具有中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对于中级专业技术职称申请人需有两名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推荐。

三、课题申报有关说明

1. 《教育部在线教育研究中心在线教育研究基金（全通教育）2017年度课题指南》、《教育部在线教育研究中心在线教育研究基金（全通教育）课题申请书》、《教育部在线教育研究中心在线教育研究基金（全通教育）2017年度课题管理办法》在中心网站（www.rcoe.edu.cn）下载；后在申报系统（<http://enroll.rcoe.edu.cn/>）注册并在线申报并提交电子版《申请书》，纸版《申请书》经所在单位审查盖章后（一式3份，其中原件1份、复印件2份）报送至中心研究部。
2. 《课题指南》为范围性条目，即只规定研究范围和方向，申请人可以据此自行设计具体题目，同时只要符合《课题指南》的指导思想和基本要求，申请人也可申报自选课题。
3. 课题对单位实行不限额申报，各申请单位适当控制申报数量。
4. 各申请单位要加强对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严格审核申报资格、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签署明确意见。
5. 基金课题申报免收评审费。
6. 申报时间：2016年7月5日至2016年9月15日，逾期不予受理。

四、课题评审

1. 课题申报评审：申报课题中重点课题实行同行专家通讯初评，基金专家委员会进行最终评审；一般课题由中心研究部组织领域内相关专家进行评审。
2. 课题验收：重点课题由专家委员会委员进行中期评审及结题验收，一般课题由专家委员会委员进行结题验收。

教育部在线教育研究中心
清华大学在线教育办公室代章

二〇一六年七月五日

在线教育办公室
710000011793